

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刘宝生同志法律合规部总经理任职、曹素琴同志审计部总经理任职、刘甜甜同志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职务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3月12日，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任曹素琴同志为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拟任刘宝生同志为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2025年4月2日，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任刘甜甜同志为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曹素琴同志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职务、聘任刘宝生同志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职务、聘任刘甜甜同志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员变动系本行正常的人事调整，不会对本行日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2025年6月12日，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分别获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九江监管分局报告（备案）回复通知书》（浔金监（农村银行科）备（2025年）第46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九江监管分局报告（备案）回复通知书》（浔金监（农村银行科）备（2025年）第47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九江监管分局报告（备案）回复通知书》（浔金监（农村银行科）备（2025年）第49号）。

特此公告。

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